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杨慧钧

联系电话: 0753-5858619

填报日期: 2025 年 8 月 2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是隶属于大埔县科工商务局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核定事业编制15名，人员工资和办公经费按县财政补助一类拨付。本单位设4个内设机构：人事股、秘书股、安全生产技术股、信息联络股，无下属预算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是管理和服务陶瓷行业，其主要职责有：

（1）贯彻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法规。

（2）负责全县陶瓷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为陶瓷生产企业提供市场信息、科技创新及销售业务咨询等服务,根据市场需要,协调指导陶瓷企业的产品结构、质量、价格和销售等。

（3）负责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全县陶瓷企业参加春秋季节交易会及其他展会的展出,帮助陶瓷企业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竞争,让更多的新产品进入国际、国内市场。

（4）负责帮助陶瓷企业做好安全生产经营工作。

（5）负责引导陶瓷企业按国际化规范的生产技术标准生产,提高产品档次,节约能源消耗,降低生产成本,加快技术创新,走科技兴瓷道路,并协助陶瓷企业开发新产品和申报名优品牌商标及专利产品。

（6）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全县瓷土资源的管理,确保合理开采和使用。

（7）负责协调全县陶瓷专业技术人才及后备人才的培训和就业工作,帮助陶瓷生产厂家开展技术培训,为我县陶瓷行业提供技术支持。

(8) 负责陶瓷行业协会的协调工作,加强与省市陶瓷协会及科研机构的信息联络。

(9) 负责协助处理国企改革的遗留问题,做好维稳工作,加强对现有企业资产及财务核算的监督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1) 抓品牌建设,打造大埔青花瓷行政区域品牌。

(2) 拓展营销渠道,提升大埔陶瓷影响力。一是组织参加了第 59 届全国工艺品交易会,同时有 9 件作品参评广东工艺美术“岭南工匠杯”创作大赛。二是协助组织 32 家陶瓷企业参加了第 135 届、第 136 届广交会。三是助力大埔陶瓷外贸企业开拓欧洲、印度尼西亚国际市场。四是在第七届粤港澳大湾区工艺美术博览交易会上设立大埔青花瓷专题展。

(3) 开展招商引资和考察学习,拓宽陶瓷产业发展方向和视野。

(4)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5) 发挥服务职能,为企业排忧解难。

重点工作任务:

为进一步擦亮“大埔青花瓷”品牌,提升大埔青花瓷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推动我县陶瓷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我中心与广州工美数字文化有限公司合作开展大埔青花瓷行政区域品牌建设项

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严格执行财政预算，严格按照“三定”方案和利用各项财政资金认真履行部门职能，重点完成大埔青花瓷行政区域品牌建设项目。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为 619.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9.26 万元，占比 67.70%；其他收入 200 万元，占比 32.30%。2024 年实际支出合计为 619.38 万元，其中全年人员经费支出 337.64 万元，全年公用经费支出 21.40 万元，全年项目经费支出 260.34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26 分。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满分 1.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

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满分 1.5 分）。本单位能够按照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以及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申报及支出经过充分论证，由单位班子会议讨论研究决定。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衡量、可比较。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7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

心暂未制定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相关文件。

（2）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满分3分）。本单位2024年度根据工作进度请款后及时收到上级专项资金。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5分（满分5分）。本单位2024年在审计过程中明确指出5条问题和处理意见，已限期整改完成，共扣2.5分，无其他扣分情况。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满分2分）。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符合大埔县财政局关于预、决算公开要求，及时准确在大埔县人民政府网公开，符合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满分2分）。本单位2024年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5.76分（满分6分）。根据各项目资金得分=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96×6）

/100=5.76

本指标综合得分=5.76。

②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本单位所有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来源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资金使用规范。

③项目监管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本单位对大埔青花瓷行政区域品牌建设项目采取定期汇报、现场核查等手段，对项目施工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通过检查，未发现存在问题。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4 年通过直接集采 A4 复印纸，无需公开采购意向，但有按规定做好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4 年无采购投诉事件。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时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及时将采购合同公告。

⑥采购政策效能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严格按照采购政策执行。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根据 2024 年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情况表，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及时上缴 2024 年租金。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4 年按要求进行了资产盘点工作，账实相符。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4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制定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管理制度》，并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在审计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08.50/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8.50） $\times 100\% \geq 90\%$ ，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本单位有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3%。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Z01_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21.40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1.40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1.40 万元 $\times 100\%$

≤0，得 2.5 分。

③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3.38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3.70 万元，符合要求，得 2.5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根据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重点任务按计划完成进度。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根据绩效目标表计算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 1/
申报目标数 $1 \times 100\% = 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times 10 = 10$ 。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根据绩效目标表计算
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 1/年初目标值 $1 \times 100\% = 100\%$ ，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 ÷ 效益指标个数 $\times 100\% \times 10 = 10$ 。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本单位通过一对一暖企行动走访企业，2024 年无群众信访情况。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2.5 分（满分 2.5 分）。本单位 2024 年未开展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2024 年度大埔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为二等奖。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暂未制定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相关文件。

改进意见：

争取在 2025 年制定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相关文件。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在 2024 年度加强与资金使用股室沟通，根据单位整体情况和项目情况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使其充分体现出工作项目所带来的相关效益。